**关于公开征求《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体系（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为加快推进药品智慧监管建设，指导各级药品监管部门、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科研机构和行业协会等相关方在统一框架下共同开展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规范建设，国家药监局信息中心编制了《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体系》征求意见稿（附件1）。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请填写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附件2），于2023年5月4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国家药监局信息中心。

　　电子邮箱：xuzhe@nmpaic.org.cn

国家药监局信息中心

2023年4月11日

[附件1《药品监管信息化标准体系（征求意见稿）》](https://centrum.hhp.com.cn/newlaw/20230413005_01.doc)

[附件2 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https://centrum.hhp.com.cn/newlaw/20230413005_02.docx)

信息来源：<https://www.nmpa.gov.cn/xxgk/zhqyj/zhqyjzh/20230411095526177.html>